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祁财成合【2025】00219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祁阳市三联村休闲山庄通景公路工程
- 采购计划编号：永祁财采计[2025]00121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1652660元
-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陆拾伍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12-31，完成日期：2026-02-13。总日历天数：45天。
地点：兴坪村、唐家岭

4. 付款：

本工程按进度付款，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后，按财政拨款进度支付合同金额的80%，经财政评审结算后支付至结算总额的97%，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支付剩余3%质保金。工程质量保证金按保修规定退还，质保期内工程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乙方出具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并明确收款账户和账号。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仲裁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1) 质量目标:符合《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达到合格工程标准；工程安 全目标：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工程环保目标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2) 主要材料都必须达到国家质量强制性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并提供合格的证明 文件。如果需要临时更改购买材料，应事前向发包人书面报告，并征得发包人的同意。(3) 乙方要对各项工程每道工序进行严格的质量自检，自检不合格者不得进入下道 工序施工；甲方对工地使用的各种工程材料进行全面抽样检测，对检测不合格的材料，不 得投入使用。对已进入工地的不合格材料，必须清退出场并按质量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处罚。(4) 质量事故：工程质量事故实行一查到底的方针，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 担，涉及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5) 逾期交工惩罚1000元/天，最高不超过10%合同价。

(2) 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 双 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10%；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期限要求：签订合同 时约定。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1-06

甲方：祁阳市黄泥塘镇人民政府（签
章）

法定代表人：曹慧灵

委托代理人：曹慧灵

电话：13574623330

传真：

乙方：湖南祥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

法定代表人：唐勇林

委托代理人：唐勇林

电话：13787461919

开户银行：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开户支行：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苍松分理处

银行账号：82014150002948037

附录1 :

祁阳市三联村休闲山庄通景公路工程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永祁财采计[2025]00121号

合同编号 : 永祁财成合【2025】00219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B99000000-其他建筑工程	祁阳市三联村休闲山庄通景公路工程	1	项	1,719,729	1,652,66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1,652,660 大写: 壹佰陆拾伍万贰仟陆佰陆拾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湖南祥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章)

日期 : 2026年01月06日